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RCHI GLOBAL GROUP HOLDINGS LIMITED**

**華記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96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年度業績公告**

**本年度之年度業績摘要**

- 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67,407,000澳門幣減少約26.6%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43,017,000澳門幣。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1,474,000澳門幣減少61.1%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015,000澳門幣。
- 每股基本盈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31澳門仙減少69.8%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00澳門仙。
-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每股普通股2.5港仙(約等於2.6澳門仙)的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方可作實(二零一九年：無)。

華記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間」)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收益	4	<b>343,017</b>	467,407
服務成本	8(c)	<b>(293,970)</b>	(373,389)
毛利		<b>49,047</b>	94,018
其他收入	6	<b>2,208</b>	1,890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7	<b>(1,617)</b>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b>(25,528)</b>	(19,546)
融資成本	8(a)	<b>(1,402)</b>	(2,642)
上市開支	8(d)	<b>—</b>	(13,206)
除稅前溢利		<b>22,708</b>	60,514
所得稅開支	9	<b>(2,693)</b>	(9,0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 益總額	8	<b><u>20,015</u></b>	<u>51,474</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1	<b><u>1.00澳門仙</u></b>	<u>3.31澳門仙</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279	389
使用權資產		421	32
		<u>700</u>	<u>421</u>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259,557	196,892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
合約資產	14	37,219	56,437
已抵押銀行存款		26,535	32,068
銀行結餘及現金		88,834	131,511
		<u>412,145</u>	<u>416,908</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02,789)	(101,883)
合約負債	14	(12,582)	(3,101)
租賃負債		(365)	(34)
應付稅項		(3,586)	(9,028)
銀行透支	15	(16,404)	(11,213)
銀行借款	15	—	(35,000)
		<u>(135,726)</u>	<u>(160,259)</u>
流動資產淨值		<u>276,419</u>	<u>256,64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77,119</u>	<u>257,070</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4)	—
資產淨值		<u>277,085</u>	<u>257,070</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20,630	20,630
儲備		256,455	236,4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277,085</u>	<u>257,070</u>

\* 結餘指少於1,000澳門幣的金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經合併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位於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加連威老道100號港晶中心9樓905B室。其澳門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澳門宋玉生廣場249號中土大廈7樓E & F座。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進行首次上市。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尚華控股有限公司(「尚華」)，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由盧卓明先生(「盧先生」)、曾華壤先生(「曾先生」)、歐穎剛先生(「歐先生」)及梁家賢先生(「梁先生」)共同擁有。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合營業務之主要業務為在澳門為私營及公營界別客戶提供(i)裝修工程；(ii)建築工程；及(iii)維修及維護工程方面的服務。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澳門幣(「澳門幣」)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相同。除非另有指明，所有數值均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所有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其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其中，下列準則的修訂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相關：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重大的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 修訂	業務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9號、香港 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 修訂	COVID-19相關的租金減免優惠(提早應用)

於本年度應用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 修訂	對概念框架之提述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擬定用途前之 所得款項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虧損性合約 — 履行合約之成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 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保險合約 <sup>3</sup>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及香港詮 釋第5號之相關修訂(二零二零年)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 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4</sup>

<sup>1</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待釐定之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於可見將來應用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 3.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旨在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平衡使股東獲得最大化的回報，同時確保本集團內實體能夠保持其持續經營能力。於年內，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包括載於附註15的銀行透支及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由已發行股本及儲備組成)。

本集團參考其債務狀況監控資本。本集團的策略為將權益與債務維持於平衡狀態，並確保有足夠的營運資金用以履行債務責任。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除以總資產比率為33%(二零一九年：38%)。

### 4. 收益

收益指本集團向客戶提供裝修工程、建築工程(包括地基工程及建築設備系統安裝)以及維修及維護工程已收及應收的款項淨額(扣除折扣)，其中來自裝修及建築工程的合約收益隨著時間確認，來自維修及維護工程的收益於完成時確認。

本集團的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千澳門幣
裝修工程的合約收益	296,632	455,864
建築工程的合約收益	46,066	11,122
維修及維護工程	319	421
總計	<u>343,017</u>	<u>467,407</u>

## 客戶合約收益的細分

### (a) 按確認方法劃分的收益明細

本集團以投入法或產出法確認來自提供裝修及建築工程服務的收益。就提供維修及維護工程服務而言，因合約期限短，本集團於完成時確認收益。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年內按該等確認方法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千澳門幣
使用以下方法隨著時間確認的收益：		
投入法	—	596
產出法	<u>342,698</u>	<u>466,390</u>
	<u>342,698</u>	<u>466,986</u>
維修及維護工程	<u>319</u>	<u>421</u>
總計	<u><u>343,017</u></u>	<u><u>467,407</u></u>

當可合理計量已完成合約履約責任的進度時，來自裝修及建築工程的收益乃透過完工百分比法確認，並參考迄今完成的工程量計量。按照產出法，實施的工程乃根據客戶確認的進度證明佔合約工程總量的百分比確定。按照投入法，實施的工程乃根據至今已施工工程產生的合約成本佔估計總合約成本的比例計量。

董事認為，客戶確認的進度證明乃唯一可直接衡量本集團表現及進度的可觀察及忠實描述。因此，對於客戶確認進度證明的項目，應採用產出法；特定項目採用投入法的唯一原因是缺乏客戶確認的進度證明。

(b) 按合約來源及本集團角色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工程 千澳門幣	建築工程 千澳門幣	維修及 維護工程 千澳門幣	總計 千澳門幣
合約來源				
公營界別	119,292	46,066	231	165,589
私營界別	177,340	—	88	177,428
總計	<u>296,632</u>	<u>46,066</u>	<u>319</u>	<u>343,017</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工程 千澳門幣	建築工程 千澳門幣	維修及 維護工程 千澳門幣	總計 千澳門幣
合約來源				
公營界別	167,134	10,327	417	177,878
私營界別	288,730	795	4	289,529
總計	<u>455,864</u>	<u>11,122</u>	<u>421</u>	<u>467,407</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工程 千澳門幣	建築工程 千澳門幣	維修及 維護工程 千澳門幣	總計 千澳門幣
本集團角色				
總承包商	48,436	13,390	190	62,016
分包商	248,196	32,676	129	281,001
總計	<u>296,632</u>	<u>46,066</u>	<u>319</u>	<u>343,017</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工程 千澳門幣	建築工程 千澳門幣	維修及 維護工程 千澳門幣	總計 千澳門幣
本集團角色				
總承包商	88,741	11,122	417	100,280
分包商	367,123	—	4	367,127
總計	<u>455,864</u>	<u>11,122</u>	<u>421</u>	<u>467,407</u>

## 5. 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乃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即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而定期審閱本集團各部門的內部報告確定。釐定本集團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將主要營運決策人所辨識的經營分部合併計算。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下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a) 裝修工程；
- (b) 建築工程；及
- (c) 維修及維護工程。

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定。由於主要營運決策人並未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定期審閱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故並無呈列該等資料的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a) 分部收益及溢利

以下為按經營分部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工程 千澳門幣	建築工程 千澳門幣	維修及 維護工程 千澳門幣	總計 千澳門幣
分部收益 — 外部	<u>296,632</u>	<u>46,066</u>	<u>319</u>	<u>343,017</u>
分部業績	<u>47,151</u>	<u>1,809</u>	<u>87</u>	<u>49,047</u>
企業開支				(25,528)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617)
其他收入				2,208
融資成本				<u>(1,402)</u>
除稅前溢利				<u>22,708</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裝修工程 千澳門幣	建築工程 千澳門幣	維修及 維護工程 千澳門幣	總計 千澳門幣
分部收益 — 外部	<u>455,864</u>	<u>11,122</u>	<u>421</u>	<u>467,407</u>
分部業績	<u>91,972</u>	<u>1,974</u>	<u>72</u>	<u>94,018</u>
企業開支				(32,752)
其他收入				1,890
融資成本				<u>(2,642)</u>
除稅前溢利				<u>60,514</u>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業績主要指各分部賺取的溢利，不包括公司職能的收入及開支，其包括若干其他收入、金融資產減值虧損、若干行政及其他開支、上市開支及融資成本。經營分部並無收取來自與本集團其他經營分部交易的任何收益。

**(b) 地區資料**

本集團業務僅位於澳門。

本集團所產生的所有收益均來自於澳門進行的工程及本集團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澳門。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佔本集團年內總收益超過10%的客戶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客戶A	不適用 <sup>(b)</sup>	50,999
客戶B	<b>138,009</b>	73,015
客戶C	不適用 <sup>(b)</sup>	48,013
客戶D	<b>70,251</b>	<b>205,553</b>

附註：

(a) 該上述客戶收益來自裝修及建築工程的合約收益。

(b) 該客戶收益低於各年內總收益10%。

(c) 於年內，並無維修及維護服務的單一客戶貢獻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

## 6. 其他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利息收入	1,548	1,225
保險賠償金	—	657
與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相關的 政府補貼(附註)	655	—
其他	5	8
	<u>2,208</u>	<u>1,890</u>

附註：澳門政府及香港政府均已在防疫抗疫基金下啟動了保就業計劃，為僱主提供有限的財務資助，以挽留可能被裁員的僱員。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到政府補貼合共655,000澳門幣。

## 7.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減值虧損	<u>1,617</u>	<u>—</u>

## 8. 年內溢利

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千澳門幣
(a) 融資成本		
租賃負債利息	30	25
銀行借款利息	1,045	2,089
銀行透支利息	327	528
	<u>1,402</u>	<u>2,642</u>
(b)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供款	107	119
薪金及工資		
— 董事酬金	2,308	1,648
— 確認為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的薪金	13,600	11,691
— 確認為服務成本的工資	2,069	1,022
其他員工成本	17	96
	<u>18,101</u>	<u>14,576</u>
(c) 服務成本		
分包費用	257,131	357,229
員工成本	2,069	1,022
材料成本	28,547	10,415
其他	6,223	4,723
	<u>293,970</u>	<u>373,389</u>
(d) 其他項目		
廠房及設備折舊	110	93
使用權資產折舊	388	931
短期租賃的最低經營租賃付款	708	—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62)	64
核數師薪酬	1,238	1,238
上市開支	—	13,206
	<u>—</u>	<u>13,206</u>

## 9. 所得稅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千澳門幣

所得稅開支包括：

澳門所得補充稅

— 本年度	3,593	9,040
— 上年度	(900)	—
	<u>2,693</u>	<u>9,040</u>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豁免納稅，而須就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一九年：16.5%) 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所有收益均來自澳門。於報告期間，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根據超出600,000澳門幣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2% (二零一九年：12%) 計算。

年內所得稅開支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除稅前溢利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千澳門幣

除稅前溢利	<u>22,708</u>	<u>60,514</u>
按相關稅收司法權區內溢利的適用比率		
就除稅前溢利計算的名義稅收	2,411	6,807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192	2,002
未確認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231	516
澳門所得補充稅項下免稅的稅務影響	(240)	(216)
無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9)	(81)
稅務優惠(附註)	(900)	—
其他	8	12
年內所得稅開支	<u>2,693</u>	<u>9,040</u>

附註：稅務優惠指澳門若干集團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九課稅年度的澳門補充稅減免。該稅務減免為每宗300,000澳門幣。

於報告期末，並無須計提重大遞延稅項撥備或未確認重大課稅臨時差額(二零一九年：無)。

## 10. 股息

根據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通過的決議案，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每股2.5港仙(約等於2.6澳門仙)的末期股息，合共50,000,000港元(約等於51,575,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無)，須待股東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方可作實。該建議股息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為負債。

## 11.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得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澳門幣)	<u>20,015</u>	<u>51,474</u>
加權平均已發行普通股數目(千股股份)	<u>2,000,000</u>	<u>1,556,164</u>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澳門仙)	<u>1.00</u>	<u>3.31</u>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加權平均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得出。於二零一九年，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時使用的股份數目已就根據資本化發行(定義見附註16)而發行的1,499,987,520股股份作追溯調整。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均無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故該等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淨貿易應收款項	123,542	113,321
淨應收保留金	78,000	74,510
	<u>201,542</u>	<u>187,831</u>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附註)	58,015	9,061
	<u>259,557</u>	<u>196,892</u>

附註：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包括預付供應商及分包商款項約49,477,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6,853,000澳門幣)。

###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允許向客戶提供的平均信貸期為0至90天。以下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報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扣除減值撥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30天內	88,826	44,618
31至60天	5,999	51,587
61至90天	—	466
超過90天	28,717	16,650
	<u>123,542</u>	<u>113,321</u>

接受任何新客戶之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本集團定期審核現有客戶的可收回性。

### 應收保留金

應收保留金乃屬無抵押、免息及可於個別合約的缺陷責任期(自各項目完成之日起計1年至5年)結束時收回。



以下為報告期末基於缺陷責任到期日的待結付應收保留金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千澳門幣
於要求時或於一年內	52,603	25,471
一年後	<u>25,397</u>	<u>49,039</u>
	<u><b>78,000</b></u>	<u><b>74,510</b></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應收保留金結餘包括賬面值約29,617,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8,831,000澳門幣)的款項，於報告期末該等款項已逾期。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以功能貨幣計值。

本集團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指引，並採用簡化方法計量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全期的預期信貸虧損，其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就目前報告日期的狀況以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進行調整，並考慮到二零二零年一月爆發的COVID-19引起的不確定性及其對本集團的影響，作為計算預期信貸虧損的前瞻性資料。根據結果，約1,617,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無)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已減值。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因無法收回而撇銷(二零一九年：無)。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於一月一日	—	—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減值虧損	<u>1,617</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617</u></u>	<u><u>—</u></u>

###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末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用於貿易用途的未償還款項及日常經營成本。就貿易採購所採納的平均信貸期為0至35天。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貿易應付款項	15,544	14,118
應付保留金(附註)	<u>27,419</u>	<u>44,741</u>
	42,963	58,859
應計合約成本	55,663	38,758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u>4,163</u>	<u>4,266</u>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u><u>102,789</u></u>	<u><u>101,883</u></u>

附註：應付保留金乃屬免息及於個別合約的缺陷責任期(自各項目完成之日起計1年至5年)結束時應付。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計合約成本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結算。

以下為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報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千澳門幣
30天內	7,749	2,522
31至60天	1,108	6,473
61至90天	—	791
超過90天	6,687	4,332
	<u>15,544</u>	<u>14,118</u>

於報告期末基於缺陷責任期到期日，應付保留金須於2年內結清。

以下為報告期末基於缺陷責任期到期日的按待結付應付保留金時間之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千澳門幣
於要求時或於一年內	23,003	24,780
一年後	4,416	19,961
	<u>27,419</u>	<u>44,741</u>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保留金以功能貨幣計值。

## 14.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收益相關項目披露：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合約資產		
提供裝修工程	27,377	56,437
提供建築工程	9,842	—
	<u>37,219</u>	<u>56,437</u>
合約負債		
提供裝修工程	1,807	3,101
提供建築工程	10,775	—
	<u>12,582</u>	<u>3,101</u>

上述合約資產主要與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就已完成但未出具賬單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有關，因為該等權利須視乎客戶出具的工程證明而作實。合約資產在有關權利成為無條件時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即客戶出具的工程證明時發出賬單）。由於本集團預期會在其正常的經營週期內變現該等合約資產，故將其分類為流動資產。合約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是由於i) 因合約工程進度計量方法變動而作出調整；或ii) 在本集團對代價擁有無條件權利時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資產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收回並結算。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負債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年：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為收益。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約負債包括自客戶收取的預收款約12,582,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3,101,000澳門幣）。

年內並無就任何合約資產確認減值虧損。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規定應用簡明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個別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作出評估。基於過往的信貸虧損經驗，由於違約損失率及違約風險敞口偏低，故並無就合約資產作出減值撥備。本集團管理層亦評估所有可得的前瞻性資料，包括(但不限於)行業的預期增長率及預期其後的結付，並總結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

#### 分配至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

下表顯示分配至報告期末仍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總金額。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提供裝修工程	30,918	173,376
提供建築工程	299,727	28,859
	<u>330,645</u>	<u>202,235</u>

基於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可得資料，本集團管理層預期，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裝修工程及建築工程服務而分配至上述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合約的交易價格將大多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收益。

年內合約負債結餘的變動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並於年內確認的收益	<u>3,056</u>	<u>3,296</u>

## 15. 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澳門幣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銀行借款(附註a)	—	35,000
銀行透支	<u>16,404</u>	<u>11,213</u>
銀行借款及銀行透支總額	<u><u>16,404</u></u>	<u><u>46,213</u></u>
須於以下期限償還之上述銀行借款及 銀行透支之賬面值(附註b)：		
於要求時或1年內	16,404	46,213
1年以上2年以下	—	—
2年以上5年以下	—	—
5年以上	<u>—</u>	<u>—</u>
	16,404	46,213
減：列示於流動負債項下的款項(附註c)	<u>(16,404)</u>	<u>(46,213)</u>
列示於非流動負債項下的款項	<u><u>—</u></u>	<u><u>—</u></u>

附註：

- (a)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借款為35,000,000澳門幣，以最優惠年利率計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銀行借款已全數償還。
- (b)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功能貨幣列值。該等銀行借款為銀行融資項下作提取貸款及發出履約保證金之用。銀行融資以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若干附屬公司背書的本票(由本公司擔保)作抵押。
- (c) 銀行借款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並列示於流動負債項下。

## 16. 股本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澳門幣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澳門幣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 (附註i)	10,000,000,000	103,150	38,000,000	392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法定股本 增加 (附註ii)	—	—	9,962,000,000	102,75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10,000,000,000</u>	<u>103,150</u>	<u>10,000,000,000</u>	<u>103,15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2,000,000,000	20,630	12,480	—*
根據資本化發行而發行股份 (附註iii)	—	—	1,499,987,520	15,472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 (附註iv)	—	—	500,000,000	5,15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00,000,000</u>	<u>20,630</u>	<u>2,000,000,000</u>	<u>20,630</u>

\* 結餘指少於1,000澳門幣的金額。

附註：

- (i)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的認購人獲配發及發行一股已繳足股份。認購人股份隨後於同日轉讓予尚華。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日，999股股份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尚華。其後，尚華擁有1,000股股份。
- (ii)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藉增設9,962,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在各情況下與當時的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將法定股本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加至100,000,000港元（分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iii)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的進賬額14,999,875港元（相當於15,472,000澳門幣）資本化（「資本化發行」），並將該款項用於繳足1,499,987,52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以按本公司當時股東的持股比例配發予本公司股份在聯交所上市前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 (iv) 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通過股份發售的方式以每股0.25港元的價格發行500,000,000股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發售」），總現金代價為125,000,000港元（相當於128,938,000澳門幣）（未扣除發行成本）。股份發售超出所發行股份面值的部分已計入本公司股份溢價賬。



## 展望及前景

展望未來，雖然於二零二零年初，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對澳門整體經濟帶來一定的下行壓力，面對如此撲面而來的挑戰，本集團會繼續以集中於澳門本地的住宅、辦公室及校舍建築物為服務對象，期望可以使本集團所面對的相應影響能減低。

澳門政府抗疫表現出色，疫情短時間內受控，而澳門的整體經濟活動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回復正常。隨着引進2019冠狀病毒的新疫苗，預期全球疫情將於二零二一年進一步受控，使全球及澳門整體經濟復甦，讓澳門的建築及裝修市場回復昔日的發展。

在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的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施政報告中，以「砥礪奮進、共創新猷」為題，將二零二零年施政的總體方向定為「抗疫情、保就業、穩經濟、顧民生、推改革、促發展」。往年，政府抗疫表現出色，亦展現推動澳門發展的決心，本集團盼望能憑藉這些機遇，在來年得到穩定的發展。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澳門主要提供(i)裝修工程；(ii)建築工程；及(iii)維修及維護工程方面的服務。而本集團承接的項目可按其項目僱主分類，分別為(i)公營界別及(ii)私營界別。

#### 裝修工程

本集團為澳門的新建及現有樓宇提供裝修工程。裝修項目涉及施工繪圖、採購物料、執行裝修工程、現場監督、分包商管理及整體項目管理。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20個裝修活躍項目，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授66個新裝修項目，其中58個裝修項目已實際竣工，及28個裝修項目仍在進行中。

#### 建築工程

建築項目涉及包括地基工程在內的工程及建築設備系統安裝。本集團亦負責結構計算及施工繪圖、採購物料、現場監督、分包商管理及整體項目管理。本集團可能向其他分包商分包地盤工程，包括但不限於地基工程及建築設備系統安裝。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兩個建築活躍項目，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授六個新建築項目，其中一個建築項目已實際竣工，因此有七個建築項目仍在進行中，而其中一個建築項目以聯合經營方式營運。

#### 維修及維護工程

本集團亦(i)根據需要；及(ii)於固定期限內定期為澳門的現有物業提供維修及維護服務。本集團提供的維修及維護服務包括維修或置換室內裝飾部件，以及建築設備系統(如安裝閉路電視系統及空調系統)等其他工程。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兩個維修及維護活躍項目，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獲授五個新維修及維護項目，其中四個維修及維護項目已實際竣工，因此有三個維修及維護項目仍在進行中。

總括而言，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有38個項目仍在進行中。按項目僱主分類，當中有21個項目為公營項目及17個項目為私營項目，本集團會繼續致力於均衡公營界別及私營界別項目的發展。

## 財務回顧

###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工程類別劃分的收益明細及佔總收益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澳門幣	佔總收益 百分比	千澳門幣	佔總收益 百分比
裝修工程	296,632	86.5%	455,864	97.5%
建築工程	46,066	13.4%	11,122	2.4%
維修及維護工程	319	0.1%	421	0.1%
總計	<u>343,017</u>	<u>100.0%</u>	<u>467,407</u>	<u>100.0%</u>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約343,017,000澳門幣，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67,407,000澳門幣下降約26.6%，主要歸因於來自裝修工程的收益下降約34.9%。該下降主要歸因於(i)於COVID-19疫情中，中國內地的生產延遲造成建築物料運送延遲，以致集團進行中的裝修工程項目進度延遲；及(ii)由於COVID-19疫情，本集團獲得之裝修工程項目合約金額下降，約114,206,000澳門幣(2019年：403,141,000澳門幣)。

### 服務成本

服務成本包括分包費用、員工成本、材料成本及其他。相關成本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73,389,000澳門幣減少約21.3%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93,970,000澳門幣，該跌幅主要與收益下跌一致。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工程類型分類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千澳門幣	%	千澳門幣	%
裝修工程	47,151	15.9	91,972	20.2
建築工程	1,809	3.9	1,974	17.7
維修及維護工程	87	27.4	72	17.1
總計	<u>49,047</u>	14.3	<u>94,018</u>	20.1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94,018,000澳門幣下降約47.8%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9,047,000澳門幣，主要由於疫情造成澳門的經濟衰退。

裝修工程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0.2%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9%，主要歸因於(i)因澳門建造行業停滯不前，競標新項目數量有限，本集團以較有競爭性的價格取得新項目；及(ii)因澳門失業率及就業不足率都有所上升，澳門政府收緊外勞額度，導致本集團需聘用更多較外勞工資更高的本地勞工，從而導致勞動力成本增加。

建造工程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7.7%減少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9%，主要由於本集團近期開工的建造工程涉及較大的地基工程，而本集團旨在擴大其在澳門建造市場中的市場份額及提供較有競爭性的價格。

##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其他收入約2,208,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約1,890,000澳門幣)，其中包括(i)利息收入約1,548,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約1,225,000澳門幣)；及(ii)政府補助約655,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零)。

##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金融資產減值虧損主要自於澳門的債務人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保留金的減值合共約1,617,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無)。

##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約25,528,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約19,546,000澳門幣)，較上年同期增加約5,982,000澳門幣或約30.6%。此乃主要由於(i)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約3,886,000澳門幣，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768,000澳門幣增加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654,000澳門幣，該增加主要歸因於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成功上市後的上市後費用增加；及(ii)員工成本上升至約3,525,000澳門幣，主要由於二零二零年薪金上升及董事薪酬所致。

##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642,000澳門幣下跌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02,000澳門幣。有關跌幅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分別償還銀行借款約7,000,000澳門幣及約35,000,000澳門幣所致。

##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二零一九年財政年度約9,040,000澳門幣下跌至二零二零年財政年度約2,693,000澳門幣，該跌幅主要由於(i)收益及毛利之下降；及(ii)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增加所致。

## 年內溢利

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1,474,000澳門幣下跌約31,459,000澳門幣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0,015,000澳門幣。該跌幅主要歸因於收益及毛利下跌以及成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後專業費用增加。

## 資金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88,834,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約131,511,000澳門幣)，該金額代表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跌幅約42,677,000澳門幣，主要關連於成功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約62,693,000港元(約等於64,668,000澳門幣)。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約26,535,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約32,068,000澳門幣)。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銀行借款(二零一九年：約35,000,000澳門幣)而銀行透支約16,404,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約11,213,000澳門幣)。

本集團之流動及速動比率為3.0(二零一九年：2.6)。流動比率乃按各年末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速動比率按各年末的流動資產(不包括存貨)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由於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並無任何存貨，故速動比率與流動比率相同。本集團的流動及速動比率輕微上升，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全清還銀行借貸所致。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6.1%(二零一九年：18.0%)。資產負債比率乃按二零二零財政年度末的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相關資產負債比率下降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完全清還銀行借貸所致。

本集團貫徹審慎理財，現時手持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充裕，管理層相信本集團財務資源能足以應付未來營運資金要求。

## **債務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透支及未用銀行融資分別約16,404,000澳門幣及約142,263,000澳門幣，該等款項已獲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本公司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 **庫務政策**

本集團定期監控流動資金需求，確保維持足夠的現金資源以滿足營運資金需求及資本開支需求。本集團一般透過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及外部融資為本集團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供資，並維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 **資本架構**

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自該日起，本公司的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的資本架構包括發行股本、股份溢價、法定儲備及保留盈利。

##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或出售本集團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 **有關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的未來計劃。



##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展的比較及所得款項用途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91,771,000港元(約等於94,661,000澳門幣)(經扣除包銷費用及有關上市開支)，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中約62,693,000港元已動用如下：

所擬用途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結餘 千港元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悉數動用 上市剩餘 所得款項之 預期時間表
用於為我們的澳門裝修及建築 項目撥付資金	62,693	62,693	—	
增加我們的員工數目	15,967	—	15,967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購置機器及設備	13,111	—	13,111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u>91,771</u>	<u>62,693</u>	<u>29,078</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發售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已存於本集團銀行賬戶。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為63人(二零一九年：56人)，大部分僱員駐留澳門。

本集團將根據澳門適用僱傭法例與每名僱員分別訂立僱傭合約。本集團向僱員提供的薪酬待遇一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其他現金津貼或補貼。本集團主要根據每名僱員的資歷、相關經驗、職位及年資釐定其薪金。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自其採納日期起計10年內有效，據此，本公司可向(其中包括)本集團僱員授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作為其所作出貢獻的回報，並鼓勵其為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以提升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而努力。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於該計劃下授出購股權(二零一九年：無)。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二零一九年：無)。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或然負債約為78,792,000澳門幣(二零一九年：約82,965,000澳門幣)。主要為就邀請投標向潛在客戶作出的銀行擔保及就妥善執行項目而向客戶作出的履約保證。或然負債減少主要由於就邀請投標向潛在客戶作出的銀行擔保減少。

##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以澳門幣賺取收益、及主要以澳門幣及港幣產生成本。董事相信，本集團的營運現金流及流動資金並無承受重大外匯風險，所以現時並無實施任何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會持續監察外匯風險並考慮在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 近期發展

### 華記環球設計股份有限公司之更名及未來發展

本集團旗下之附屬公司華記環球建築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已更名為華記環球設計股份有限公司(「華記環球設計」)。華記環球設計將會更專注於設計業務上，包括但不限於建築設計、室內設計、景觀設計、平面設計及產品設計等。陳量先生(「陳先生」)及其團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加入華記環球設計並參與日常行政管理，為集團預期日益增長之設計業務打下強健的基礎。

陳先生早前為本集團上市前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並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離開本集團以專注個人事業。由於本集團預計將來出現設計業務之增長，我們邀請陳先生加入華記環球設計。

## 珠海橫琴註冊附屬公司

本集團為配合國家發展粵港澳大灣區的政策，珠海橫琴已建設為粵港澳合作新模式的示範區。為澳門參與粵港澳大灣區建設、融入國家發展、推出多項橫琴惠澳政策，為了更好地定位集團，就此抓住未來的機會，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珠海橫琴開設兩間全資附屬公司，華聯創基(珠海橫琴)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及華記環球(珠海橫琴)建築設計顧問有限公司。華聯創基(珠海橫琴)建築工程有限公司的擬定主要業務為提供建築、裝修及維修及維護方面的工程。華記環球(珠海橫琴)建築設計顧問有限公司的擬定主要業務為提供設計服務。本集團希望能背靠國家的發展，尋找粵港澳大灣區及中國大陸的新機遇。

## 獲受的聯合投標項目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末透過聯合投標成功獲授一項合同金額約1,076,000,000澳門幣的公共建設工程。

本集團現與聯合投標方為該公共建設工程協調工作範圍及營運模式。營運模式會是(i)共同營運並按協定百分比分享利潤或(ii)作為分包商參與建築項目。

本集團最近一直擴大業務及探索澳門建築項目的新機遇。聯合投標下的獲授項目作為在澳門建築市場上擴展及提升曝光率的出發點，是一個良好機會。

## 擴展本集團業務範圍之計劃

本集團繼續在本集團現時業務範圍之上探索業務機會，若出現合適機會，本集團開放於澳門及中國內地投資任何範圍的業務。我們希望此計劃可前進並為本集團創造新一頁。

## 執行董事辭任、公司秘書、首席財務官及授權代表之變更

梁家賢先生（「梁先生」）辭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令彼投入更多時間從事個人事務和其他業務，自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

黃逸中先生(「黃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及首席財務官，並將不再擔任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3.05條而言本公司之授權代表及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法」)在香港代表本公司接受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之本公司授權代表，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當中三名均為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均已確認，彼等並無於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公司中擁有任何業務或權益，而該等人士亦無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產生或可能產生之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於適當時候根據上市規則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規定的形式刊印及寄發。

## 股息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三)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每股普通股2.5港仙(約等於2.6澳門仙)的末期股息(「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方可作實。

末期股息(倘獲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二)或前後派發予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 (a)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為釐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一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b) 派付建議末期股息

為釐定股東獲發建議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星期五)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當日一概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符合獲發建議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守則」)中的原則及守則條文進行企業管治工作。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期間」)，董事已審閱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之履行情況，而據董事會深知，本公司於本期間一直遵守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情況除外(有關偏離情況的考慮原因亦載於下文)。

根據守則的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於報告期間內，本公司並未區分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盧先生擔任本集團董事會主席兼董事總經理，實際為本集團行政總裁。董事認為，盧先生一直擔任本集團主要領導人物，並致力於整體管理與制定業務規劃及經營戰略。

本集團受益於盧先生於澳門建築業的廣泛業務網絡及其於工程領域的技術專長。因此，董事認為，盧先生繼續履行在有效管理及業務發展兩方面之職務符合本集團之最佳利益。董事亦相信，經由資深及高質素人士所組成的董事會(其中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運作，已足夠確保權力及授權的制衡。

根據上述因素，董事會認為，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之情況屬適當。

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考慮在經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認為屬適當及合適時對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進行區分。

##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全體董事已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彼等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於報告期間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

## 報告期後事項

- (i)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四日，本公司透過全資附屬公司華聯創基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及華記環球設計於中國註冊成立兩間新全資附屬公司，分別為華聯創基(珠海橫琴)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及華記環球(珠海橫琴)建築設計顧問有限公司。華聯創基(珠海橫琴)建築工程有限公司及華記環球(珠海橫琴)建築設計顧問有限公司的註冊資本各為人民幣1,000,000元。華聯創基(珠海橫琴)建築工程有限公司的擬定主要業務為提供建築、裝修及維修及維護方面的工程。華記環球(珠海橫琴)建築設計顧問有限公司的擬定主要業務為提供設計服務。

(ii) 除附註10所披露的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建議末期股息外，董事會並未識別任何於報告期末發生的任何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 審閱賬目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已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獨立核數師之工作範疇

此初步業績公佈內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乃經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匯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等同本集團之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字。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匯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執行之工作並不構成保證應聘服務，因此，匯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本初步業績公佈發表任何保證。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年度業績及年報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uarchi.com](http://www.huarchi.com))刊發。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全部資料)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刊載於上述網站。

承董事會命  
華記環球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董事總經理  
盧卓明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盧卓明先生、曾華壤先生及歐穎剛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林志傑醫生(銅紫荊星章、榮譽勳章、太平紳士)、冼偉超博士及羅俊超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